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8月16日，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8月4日以现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雅萍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认为：

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16年1-6月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

遗漏，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 2016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6-045。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18 日